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直销柜台首次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5月25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直销柜台单笔首次最低申购金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中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14）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881；
C类：002882）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417）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066；
C类：006067）

中加博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6009）

中加安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5552）

中加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6859）

二、 调整方案

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首次申购上述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含申购费），追加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含申购费）。

三、 其他需要提示事项

1、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上述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提供予以调整。

2、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3、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bbn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咨询有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定规，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4日